

臺北市商業處第173次處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0年11月23日下午2時

貳、地點：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

參、主席：高處長振源

紀錄：鄒念宗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報告事項

一、確認本處第172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確認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洽悉備查。

二、單位主管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辦理活動如需運用相關市政宣傳管道，請依各行銷管道申請規定及繳交期限預為準備相關資料，並請媒事小組提醒掌握相關期程規定，避免影響活動宣傳期程。
(商業發展科、商業輔導科、媒事小組)
- (二) 本處10月份紙本來文轉線上簽核比率為78.02%，未達府頒標準，請同仁後續遇有案情簡單、無附件或附件容易掃描之紙本來文，務必轉線上簽核辦理，以提升執行成效。(各科室)
- (三) 為配合電子核銷系統作業流程及順利完成年度決算，請依各項經費應辦期程辦理核銷。(各科室)
- (四) 本府電子領據系統已正式啟用，請向同仁宣導後續委員審查費、出席費等應一律使用電子領據系統辦理核銷作業，並請會計室詳加查核。(各科室)
- (五) 111年度起本市各區公所不再支援本處辦理商品標示查

核業務，請提前因應相關人力需求，並洽經濟部瞭解其他縣市商品標示評比績優緣由及項目，以利爭取佳績。(商業管理科)

(六) 請向同仁宣導勿以提出工作事實證明方式向銀行申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相關貸款利息補貼，或有重複參加勞保情事而自行申請勞工生活補貼，致違反公務員服務法相關規範。(各科室)

(七) 請向採購相關承辦人員宣導本府「採購人員倫理準則」相關規定。(各科室)

陸、散會：下午3時40分